

鉴水科技城创智岛及周边提升项目—创智岛项目（C2区） 定标入围候选人公示

绍兴鉴水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建设的鉴水科技城创智岛及周边提升项目—创智岛项目（C2区），于 2026年10月12 日14：30 时在绍兴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越城区分中心开标。项目采用评定分离制度，评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和方法进行综合分析和评审，评选出5家入围的单位进入定标阶段，现将有关事项公示如下（根据投标单位名称的首字笔画数，由少到多排列顺序，首字相同则按上述方法依次类推，由少到多排列顺序）：

序号	定标入围单位		项目负责人	投标报价（元）	建安工程造价（元）
1	浙江中祺建设有限公司		曹国经	175827177	202554201
2	浙江旷厦建设有限公司		金琪洲	176374070	
3	浙江禹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王伟鑫	176444600	
4	浙江绿卓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徐鹏毅	172444520	
5	精工绿筑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陆奇淼	177300000	
中标工期	500日历天		面积	约35722.47平方米	
质量要求	符合现行国家有关工程施工验收规范和标准的合格要求				
定标入围单位1有效业绩或各类奖项获得情况	项目名称	上虞经济开发区【2018】J15号地块（运河江南里）项目-西区		项目地址	绍兴市
	发 包 人	浙江蓝城宏逸有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绍兴市
	项目描述	业绩时间：2021年09月25日；合同建筑面积：约70624.06平方米；项目特征：民用建筑工程（资格业绩、企业业绩）			
	项目名称	会稽路西侧4号地块配套小学建设工程		项目地址	绍兴市
	发 包 人	绍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迪荡新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绍兴市
	项目描述	获奖时间：2023年05月22日；奖项名称：绍兴市建设工程兰花杯（优质工程）；项目特征：房屋建筑工程（企业荣誉）			
定标入围单位2有效业绩或各类奖项获得情况	项目名称	兰溪经济开发区“鸿图产业园B地块”商业（B1-B3#楼）项目		项目地址	金华市
	发 包 人	兰溪市鸿图高新园区开发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金华市
	项目描述	业绩时间：2021年12 月 07日；合同建筑面积：约57898.74 平方米；项目特征：民用建筑工程。（资格业绩、企业业绩）			
定标入围单位3有效业绩或各类奖项获得情况	项目名称	滨海（2021）J1（YC-11-01-13）地块新建项目		项目地址	绍兴市
	发 包 人	绍兴市侨信置业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绍兴市
	项目描述	业绩时间：2024 年 08月 29 日竣工；合同建筑面积：约48084.81平方米；项目特征：民用建筑工程。（资格业绩、企业业绩）			
	项目名称	绍兴市柯灵小学百盛校区新建工程		项目地址	绍兴市
	发 包 人	绍兴市越城区斗门街道中心小学		发包人地址	绍兴市
	项目描述	获奖时间：2023 年 08月 15日；奖项：2023年度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优质工程）；项目特征：房屋建筑工程。（企业荣誉）			
定标入围单位4有效业绩或各类奖项获得情况	项目名称	柯桥区KQ-09-011-11地块项目（天观福邸）Ⅱ标		项目地址	绍兴市
	发 包 人	绍兴中昕置业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绍兴市
	项目描述	业绩时间：2026年05月13日；合同建筑面积：约68099.9平方米；项目特征：民用建筑工程。（资格业绩、企业业绩）			
	项目名称	华舍中学改扩建工程		项目地址	绍兴市
	发 包 人	绍兴市柯桥区华舍中学		发包人地址	绍兴市
	项目描述	获奖时间：2022年 07月14日；奖项：2022年度浙江省建设工程钱江杯（优质工程）；项目特征：房屋建筑工程。（企业荣誉）			
定标入围	项目名称	真新社区W06-1601单元13-05地块保障性租赁住房项目		项目地址	上海市

围单位5有效业绩1或各类奖项获得情况	发 包 人		上海市轻纺集团实业有限公司	发包人地址	上海市
	项目描述		业绩时间：2026年06月30日；合同建筑面积：约77979.7平方米； 项目特征：民用建筑工程（资格业绩、企业业绩）		
被否决投标情况	序号	被否决投标单位		被否决原因	否决投标的依据
	1	/		/	/
公示期限	2026年10月17日8：30 时——2026年10月19日17：00时				
备注	/				

招标人（盖章）：绍兴鉴水科技城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东湖街道越东南路324号

联系人：葛工 电话：0571-85138267

代理机构（盖章）：浙江广正建设项目的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绍兴市越城区阳明北路687号B楼3楼

联系人：高强 电话：13867532448

2026年10月16日



说明：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项目的开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公示期内书面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对招标人、代理机构的异议答复不满意，或者招标人、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期限内作出答复的，投标人可以自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相关招标投标监督管理部门投诉。投诉以单位名义的需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个人名义的需署明真实姓名、工作单位、联系方式，并附身份证明复印件，否则不予受理。

招投标职能管理部门(职能处室)：越城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电话：0575-88058993